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17 年)

二〇一九年五月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或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有权机构）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仔细阅读。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及购买本期债券之前，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一、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金融货币政策、经济总体运行状况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因本次债券采用固定利率的形式，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化，从而使本次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偿付风险

因受到旗下并表子公司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债务危机的影响，大规模诉讼查封接踵而至，主业停产、股价暴跌、群体性事件频发等各种问题爆发。这些问题的变化会影响到公司的运营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可能导致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进而对本次债券本息的按期偿付造成一定的影响，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同时，根据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不定期跟踪信用评级，最新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C，“16凯迪债”信用等级为C；根据中证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10凯迪债”进行的不定期跟踪信用评级，最新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C，评级展望为稳定，表示公司偿债能力较低，存在一定偿付风险。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化解本次债务危机。

三、兑付风险

10凯迪债由中合中小企业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6凯迪债为无担保债券。在报告期内未产生兑付风险，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因受到旗下并表上市公司债务违约、评级下调等负面影响，“16凯迪债”未能偿付2018年到期利息，构成实质违约。

四、资信风险

公司诚信经营，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在与主要客户的业务往来中，在报告期内未曾发生严重的违约情况。但公司目前因客观原因导致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导致本次债券投资者面临公司资信下降的风险。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化解本次危机，会尽快解决目前面临的这些问题。在未来的业务经营过程中，公司亦将秉承诚实信用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

五、评级风险

债券信用等级是反映债务预期损失的一个指标，其目的是为投资者提供一个规避风险的参考值，并不代表资信评级机构对本次债券的偿还做出任何保证，也不代表其对本次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的任何判断。在本次债券的存续期内，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公司主体和本次债券进行一次跟踪信用评级。本次债券存续期较长，公司无法保证其主体信用评级和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不会发生任何负面变化。如果资信评级机构调低公司信用评级或本次债券信用评级，则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7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8
一、 公司基本信息	8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8
三、 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8
四、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9
五、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9
六、 中介机构情况	9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11
一、 债券基本信息	11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
三、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情况	13
四、 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4
五、 偿债计划	14
六、 专项偿债账户设置情况	14
七、 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5
八、 受托管理人（包含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15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16
一、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16
二、 投资状况	23
三、 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23
四、 公司治理情况	23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24
第四节 财务情况	2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4
（一） 前期会计差错	24
（二）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25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6
四、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6
五、 资产情况	28
六、 负债情况	30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7
八、 报告期内经营性活动现金流的来源及可持续性	37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7
第五节 重大事项	37
一、 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37
二、 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37
三、 关于被司法机关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事项	37
四、 关于暂停/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38
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情况	38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8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8
二、 发行人为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38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8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8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8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8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39
财务报表	41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1
担保人财务报表	54

释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10 凯迪债	指	2010 年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6 凯迪债	指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报告	指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银河证券	指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智正	指	北京市智正律师事务所
鹏元评级	指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大公国际	指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大信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12 月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交易日	指	每周一至周五，不含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阳光凯迪
外文名称（如有）	SUN SHINE KAIDI NEW ENERGY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陈义龙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江夏大道特一号凯迪大厦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江夏大道特一号凯迪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223
公司网址	www.kaidihi.com
电子信箱	kd@kaidihi.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胡学栋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董事会秘书
联系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江夏大道特一号凯迪大厦
电话	027-67869001
传真	027-67869028
电子信箱	kdbond@163.com

三、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登载年度报告的交易 场所网站网址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szse.com.cn ; http://www.chinabond.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江夏大道特一号凯迪大厦

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无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无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无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信息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1. 董事变更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董事会由陈义龙、李林芝、江海、HELENYANG(杨海伦)、CHENWENYING(陈文颖)组成。报告期内新增董事 HELENYANG（杨海伦）CHENWENYING(陈文颖)。

报告期内新增 CHENWENYING(陈文颖)女士为公司董事。同时，苏江先生、杨国兵先生、黄宪辉先生、唐宏明先生和龙志林先生，因工作变动，已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位。

2. 监事变更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监事会由罗廷元、冉霞、张苏组成。其中，报告期内新增监事冉霞和张苏，冯平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六、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卫星、胡咏华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080094.IB; 122890.SH
债券简称	10凯迪债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联系人	崔月
联系电话	010-56839532

债券代码	112399.SZ
债券简称	16凯迪债
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2-6层
联系人	王建龙
联系电话	010-66568888

（三）资信评级机构

债券代码	1080094.IB; 122890.SH
债券简称	10凯迪债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3楼

债券代码	112399.SZ
债券简称	16凯迪债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6号鹏润大厦A座29层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
1080094.IB; 122890.SH;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年4月27日	与原审计机构的审计事项已全部履行完毕	按照公司决策程序,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决策由公司董事会作出,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不会损害公司投资者的利益。
112399.SZ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2018年4月27日	同上	同上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
		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日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一、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代码	1080094. IB; 122890. SH
2、债券简称	10 凯迪债
3、债券名称	2010 年武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4、发行日	2010 年 8 月 23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2018 年 8 月 22 日
7、到期日	2020 年 8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	6.12%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在存续期最后三年分期偿还本金。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分别偿还本金 30,000 万元、30,000 万元和 40,000 万元，分别占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30%、30%和 40%；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首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首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仅面向《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已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之前支付了 2016 年 8 月 23 日至 2017 年 8 月 22 日期间利息，报告期内不存在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14、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5、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6、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12399. SZ
2、债券简称	16 凯迪债
3、债券名称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4、发行日	2016年6月2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附发行人第3年末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最近回售日	2019年6月2日
7、到期日	2021年6月2日
8、债券余额	18亿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6.8%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仅面向《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已于2017年6月2日之前支付了2016年6月2日至2017年6月2日期间利息，报告期内不存在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14、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附发行人第3年末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暂未到期。
15、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附发行人第3年末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暂未到期。
16、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080094.IB；122890.SH

债券简称	10凯迪债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10亿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系按照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制度》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由授权人审批后进行支付。财务资金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跟踪，并按月进行统计。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12399.SZ

债券简称	16凯迪债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18亿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系按照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制度》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由授权人审批后进行支付。财务资金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跟踪，并按月进行统计。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情况

（一）报告期内最新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080094.IB; 122890.SH
债券简称	10 凯迪债
评级机构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17年8月25日
评级结果披露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债券市场
评级结论（主体）	AA
评级结论（债项）	AAA,
评级展望	负面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是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主体评级 AA：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债项评级 AAA：债务安全性极高，违约风险极低。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未对投资者适当性产生影响

债券代码	112399.SZ
债券简称	16 凯迪债
评级机构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17年7月20日
评级结果披露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评级结论（主体）	AA
评级结论（债项）	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未对投资者适当性产生影响

（二）主体评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情况

1. 保证担保

1) 法人或其他组织保证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080094.IB；122890.SH

债券简称	10 凯迪债
保证人名称	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是否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否
报告期末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399.09
报告期末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占保证人净资产比例（%）	462.82%
影响保证人资信的重要事项	无
保证人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保证担保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未触发相关事项

2) 自然人保证担保

适用 不适用

2. 抵押或质押担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方式增信

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偿债计划

（一）偿债计划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偿债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专项偿债账户设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080094.IB；122890.SH

债券简称	10 凯迪债
------	--------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已全部使用完毕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以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债券代码：112399.SZ

债券简称	16 凯迪债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已全部使用完毕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以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七、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受托管理人（包含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债券代码	1080094. IB; 122890. SH
债券简称	10 凯迪债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严格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以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约定的内容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的，采取的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无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债权代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多次披露临时受托事务管理报告，披露地址为：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chinabond.com.cn

债券代码	112399. SZ
债券简称	16 凯迪债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严格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以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约定的内容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的，采取的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无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债权代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多次披露临时受托事务管理报告，披露地址为： http://www.szse.com.cn ；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公司经营概况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拥有上市公司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0939.SZ）、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等众多子公司，各子公司业务范围明确，涵盖了生物质能源、节能环保等多个行业。

2.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生物质能源业务

a. 生物质能发电业务

生物质发电是利用生物质所具有的生物质能进行发电，是可再生能源发电的一种。公司采用自主研发、已达世界领先水平的高温超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燃烧技术，以农林废弃物为原料，实现了发电、供热和灰渣综合利用一体化。在燃料收集模式和流程上进行了创新和再造，目前燃料采购采用大力推进村级燃料收购的同时，结合开展大客户合作的模式，以实现减少中间环节、让利于民，形成持续、低成本燃料控制能力，建立有效的燃料收集网络体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建成投产的生物质电厂共44家，总装机规模为1302MW。2017年，公司已投产生物质电厂发电量69.49亿千瓦时，上网电量62.48亿千瓦时。报告期内生物质发电装机容量增加，2017年电厂进行大量技改，优化了机组运行方式，提高运行人员操作技能，降低了机组非停次数，生物质发电量大幅提升，产能利用率提高。

b. 生物质燃油

公司在该领域申请的发明专利与实用新型专利有1000余项，形成的专有技术超过10000项，其中核心技术生物质气化液化自主研发集成工艺系统技术，是目前世界上最先进的第五代生物能源利用技术，领先欧美等发达国家10年以上。2013年1月20日，公司采用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全球领先的生物质气化液化技术建设的世界首条万吨级生物质燃油商业化示范生产线顺利投产，成功将农林废弃物转变为高清洁、高品质生物质柴油、汽油和航空煤油，能源转化净效率达到50%。

2015年2月2日，由中科院化学研究所、湖北省标准化研究所、国家汽车检测中心（襄阳）等单位专家组成的专家评审组，对凯迪生物质柴油企业标准进行了认定。经评审，

凯迪生物质柴油质量达到国际最高标准，符合上市要求，其中硫含量、芳烃含量和十六烷值等关键性能指标均优于国V和欧V车用柴油标准，同时部分指标优于欧洲生物质柴油现行标准，填补了国内行业空白，表明阳光凯迪自主创新的生物质合成柴油技术处于世界领先水平。

报告期内，凯迪正在积极推进松原凯迪20万吨生物质合成油项目（位于中国吉林省松原市），原计划于2020年12月竣工。目前由于债务危机影响，该项目已暂停建设。同时芬兰、匈牙利生物质合成油项目也在稳步推进中。

（2）节能环保业务

a. 固废综合处理

2017年，凯迪立足全球领先的等离子气化技术创新研发并提出多元多态联合超净发电技术，该技术是进行居民生活垃圾、城市污泥、生物质（包括各类秸秆、林业废弃物、动物粪便等）、天然气及太阳能光热联合发电，燃烧过程低碳排放、低污染、低能耗、高效率，综合提供电、热、冷等多种终端能源商品的一种新型绿色清洁联合发电技术。其推广应用可在消除黑色、黄色、白色“三色污染”（黑色污染指燃煤产业污染，黄色污染指秸秆等农林废弃物污染，白色污染指城市生活垃圾污染），尤其是有效治理雾霾的同时，对县域经济发展及精准扶贫作出重要贡献。

2017年6月27日，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与阳光凯迪集团公司在北京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以低碳可持续发展为目标、以煤电行业转型升级为落脚点，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为重点区域，以多元多态联合超净发电技术为突破口，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共同探索绿色能源发展新路。多元多态联合超净发电技术可在我国2000多个县市进行商业化项目推广应用，每年将资源化利用农作物秸秆4亿吨、城市居民生活垃圾2亿吨，减少使用民用动力煤4亿吨。

b. 能源工程建设

公司以自主知识产权的循环流化床技术为依托，以EPC方式为顾客提供热力发电厂、环保项目建设全过程服务。

2017年1月14日，来华访问的越共中央总书记阮富仲专门接见了在越投资的中国民营企业代表，凯迪集团再次受邀接见，阮富仲高度评价并感谢凯迪集团在越南的投资和付出，认为其为中越友谊加了分，希望今后凯迪利用自身全球领先的清洁能源技术和管理经验为越南在环境保护和能源发展方面做出更多贡献。

2017年度，越南升龙项目完成88.16%工程进度，1#机组并网完成。

c. 大气污染治理

公司通过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集成创新，形成了适合我国国情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权的烟气治理技术，是全球唯一一家同时拥有半干法、湿法、氨法、海水法烟气脱硫技术的公司。公司先后在国内承接了近 150 个脱硫项目，已位列亚洲大气污染治理产业的第一梯队。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相关业务子公司拥有脱硫、脱硝类技术或专利共 78 项，拥有电力行业（火力发电）工程设计甲级资质、环境工程（固废）专项工程设计甲级资质；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工程（固废）专项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对外承包工程资质证书；进出口企业资质证书。

3. 公司行业地位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凯迪”）自 1992 年成立以来一直是一家长期专注节能环保和绿色能源产业发展的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创新示范企业。公司拥有环境工程设计、咨询、营运和电力工程（火力发电厂）设计四种甲级资质，拥有生物质热化学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和国家授予的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公司自主研发了高温超高压系列小容量高参数循环流化床锅炉直燃发电、生物质 IGCC、生光互补发电、生物质气化合成燃油等多项技术，在生物质能源领域已获得 10000 多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4000 多项，国际性专利 7000 多项），专有技术 30000 多项，是我国生物质能源领域领军企业，是全球唯一一家可综合利用农林废弃物、城市居民生活垃圾、城市污泥、畜禽粪便等生产高品质、高清洁电能、热能、燃气、燃油、冷源等五种核心能源商品的企业，是目前该领域国际最高标准制定者。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生物质发电	397,604.41	302,465.22	23.93 %	70.98%	323,452.56	209,250.6	35.31%	54.67%
风力水力发电	17,637.96	9,427.4	46.55 %	3.15%	14,339.60	8,430.33	41.21%	2.42%
环保发电	0	0	0%	0.00%	19,967.68	20,763.87	-3.99%	3.38%
原煤销售	79,589.81	55,699.11	30.02 %	14.21%	58,464.36	49,597.89	15.17%	9.88%
脱硫及电建总承包项目	53,975.76	45,903.38	14.96 %	9.64%	159,123.89	99,522.21	37.46%	26.90%
其他	11,320.12	15,182.52	-34.12 %	2.02%	16,271.82	11,626.28	28.55%	2.75%
合计	560,1	428,6	23.47	-	591,61	399,1	32.53%	-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 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 比 (%)
	28.06	77.63	%		9.91	91.18		

2. 各主要产品、服务收入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的理由：同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3. 经营情况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服务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变动比例超过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业务情况，分别说明相关变动的的原因。

环保发电板块因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自 2016 年 9 月开始停产进行技术改造，2017 年全年未发电，造成本期销售量与生产量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三）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6,275.9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2.8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额超过年度销售总额 30%的

适用 不适用

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4,792.0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7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向前五名客户采购额超过年度采购总额 30%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四） 新增业务板块分析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且收入占到报告期收入 30%的

是 否

（五） 公司未来展望

1. 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紧紧围绕“新能源、新材料、生物产业、节能环保、现代装备制造”领域迈进，成为世界生物质能源行业的领军企业，把“阳光凯迪”打造成国际顶级品牌。

根据发展总体思路和目标，公司将重点从以下几个方面努力，来推动和保障总体发展战略的落实：

（1） 实施科技领先战略，大力强化创新驱动

力争继续提高生物质发电技术能源转化效率，保持国际领先水平。借助全球领先的凯

迪合成油技术优势，快速抢占市场，形成成本最低化优势和品牌价值。设计建造自有装备制造基地，保障合成油技术保密性，降低投建成本，为推行合成油的世界标准奠定基础。坚持集成创新，积极布局新材料、节能环保、太阳能、生物基因工程、氢能等新能源发展方向。

公司将通过健全科技创新体系，完善研发机制，充分调动企业自主研发和加大创新投入、提升团队创新积极性。公司还将优化创新机制，以“创新是企业发展之根本”的理念为导向，充分发挥公司旗下各科研单位的创新能动性，进一步加强总部的统筹管理力度，实现科技资源的有效配置。注重自主研发与消化吸收并举，坐拥全球资源，并确保持续占据国际一流技术制高点。

（2）实施管理制胜战略，切实提高管理效率

公司将继续致力于通过流程化、标准化制度建设，同时利用全面的信息化、网络化平台互动联接并推动实施，建立起一个“各岗位各司其职，岗位之间、部门之间沟通顺畅，管理流程简化、管理效率大大提高”的基础工程系统，最终完成企业高效和高质量运作。标准化管理的核心是培养团队的良好行为习惯，增强员工的高效执行能力。

（3）实施上市公司资产重组，聚焦生物质发电主业

2017年11月30日凯迪生态进入资产重组程序，将进行风水电、林地等非生物质发电资产的处置，让上市公司聚焦生物质发电主业，同时公司拟转让其控制权，引进其他战略投资者，探索生物质发电耦合技术。

（4）坚持开发的发展理念，响应一带一路倡议

近年来，在中国“一带一路”倡议的大力推动下，公司积极践行开放发展理念，业务逐步覆盖越南、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孟加拉、巴基斯坦、芬兰、英国、美国、加拿大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在美国、英国、加拿大、芬兰、匈牙利、香港等地，公司均设有实体机构从事研发和市场开发工作。

凯迪绿色环保的发展理念、一流先进的技术水平，赢得了越来越多的认可和肯定。在芬兰、在匈牙利，凯迪生物质合成油项目引起了两国高层高度关注。在越南，凯迪业务范围涉及清洁煤燃烧发电、基础设施建设、生态园建设等多个领域（目前已取得7个国家发展重点规划项目），在其EPC总承包模式中，凯迪将实现技术、标准、管理及服务输出，合同总额将超百亿美元。

（5）实施人才强企战略，巩固企业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将牢固树立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的观念，充分认识人才资源，把吸引、培养和用好人才作为实施人才战略的重点。要建立健全人才考评激励和人才流动机制、领导人员动

态薪酬福利机制、人工成本管控机制和教育培训体系等一系列人才工作机制，营造风清气正的选人用人环境和有利于人才充分展示才华的选人用人平台；要以经济效益为中心设计考核机制，流程权责到岗，优化岗位配置，结合信息化建设，提高经营效率，提高人均产出；要让社会人成为凯迪人，提供完善培训晋升平台，让员工成就凯迪事业的同时成就个人事业。

（6）实施文化战略，保障公司又好又快科学发展

文化创新是核心竞争力的根基，是技术创新、管理创新、模式创新的出发点，是不断锤炼并固化于制、内化于心的正能量价值观和先进观念。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职业发展，关心员工生活情况，加强文化体制机制建设，鼓励员工为公司发展献计献策；公司还将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工会组织、共青团组织“三驾马车”作用，以丰富多样的文化活动及常态化机制为基础，破解发展难题、促进员工成长，积极培养员工归属感和忠诚度，着力打造有活力、有创造力的企业文化。

2. 行业格局和趋势

（1）能源工程建设

目前，电建 EPC 已经成为国内外电力工程建设的主要模式。EPC 是指建设单位作为业主，将建设工程发包给工程建设总承包单位，由总承包单位承揽整个建设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并对所承包的建设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全面负责，最终向建设单位提交一个符合合同约定、满足使用功能、具备使用条件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建设工程的承包模式。

从国外市场看，东南亚地区的一些发展中国家，如印尼、印度、马来西亚和泰国等国的需求缺口很大，电力市场快速发展为我国电建企业带来契机。

以越南市场为例，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越南工业化进程加快，人口向城市迁移速度加快，极大地提升了越南电力消费的需求。虽然近年来越南发电量平均增长 12%-13%，但电力供给仍不能适应日益增长的消费需求。根据“越南电力发展第七规划”，到 2020 年，越南电力产量、进口量合计将达到 3,300-3,620 亿千瓦时；2030 年达到 6,950-8,340 亿千瓦时。按照此规划，在 2030 年以前越南需要投资超过 1,200 亿美元的资金发展电力。

一方面越南政府鼓励外资进入该国投资电力等能源行业，另一方面又体现出一定的保护主义色彩。根据越南现行法律，越南吸引一切经济成分参与发电、分配电力、电力批发、电力零售和电力专业咨询活动，但在电力输送、国家电网系统调度、各类大型电厂的修建和运行活动中，实行国家垄断。同时，越南要求电力项目必须符合国家电力发展规划和越南技术规范。

预计未来 15 年将是越南电力行业快速发展的时期，国内拥有技术、成本优势和系统集成能力的企业可以充分利用这一契机，实现快速成长。目前我国积极推动经济转型，积极出台一系列政策、措施鼓励民营经济、实体经济发展、“走出去”，并全面推进“一带一路”

建设，在此时机下，凯迪的新能源产业未来将迎来更大机遇和挑战

（2）生物质能源

我国是农林业大国，拥有 18 亿亩耕地、45 亿亩有林地，每年产生的农作物秸秆及谷壳约 9 亿多吨，林业废弃物约 3.5 亿吨，除去“饲料化、基料化、原料化”利用以及秸秆还田部分外，尚有约 3 亿吨秸秆（谷壳）、3 亿吨林业废弃物需通过能源化利用来消化，此外，我国每年还有约 30 多亿吨人及禽畜粪便需作能源化及肥料化综合利用，总计约合 4 亿吨标准煤。目前生物质能源产业年消费生物质原料约 5000 万吨标准煤，仅占资源总量的 12.5%。与风能、太阳能等新能源形式相比，生物质能源可连续、稳定生产高品质的电能、热能、燃气、燃油、冷源等五种核心能源商品，且储量丰富，开发潜力巨大，分布广泛。我国生物质能源在一次能源消费中占比过小，与发达国家差距悬殊。北欧国家生物质能源在民用能源中占比已高达 60-80%，而我国则低于 10%。生物质能源在目前我国一次能源结构中占比仅 1.3%，按照国家相关部门公布的数据显示，到 2030 年，风能、太阳能占我国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合计约 4%，水电约占 4.7%，为积极应对全球气候变暖，履行习总书记 2015 年在联合国巴黎气候大会上提出的，到 2030 年我国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提高到 20%左右的承诺，应大力发展生物质能源产业，将其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 10%以上，并逐步替代进口能源，推动我国能源“自主、安全、稳定”体系建设，破解能源危机。

2017 年的政府工作报告在环保方面释放最强烈信号，今年是实现能源转型升级的重要时期，生物质能面临产业化发展的重要机遇。生物质能源产业历经三个“五年计划”的发展，现已成长为具有明显发展优势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我国“十三五”规划指出，到 2020 年，全国生物质能年利用量约 5800 万吨标准煤，生物质发电总装机容量达 1500 万千瓦，年发电量 900 亿千瓦。生物质发电行业发展空间巨大，凯迪生态作为生物质能源行业的领军企业，顺势而上，做大做强生物质发电主业。

3. 下一年度的经营计划

2018 年，公司要坚持在国家宏观经济稳中求进的总基调下，重点做好以下四方面工作。

（1）实现生物质发电业务业绩稳定增长

2016 年 10 月国家能源局发布的《生物质能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到 2020 年，全国生物质能年利用量约 5800 万吨标准煤，生物质发电总装机容量达 1500 万千瓦，年发电量 900 亿千瓦，其中农林生物质直燃发电 700 万千瓦。2017 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坚决打好蓝天保卫战，优先保障可再生能源发电上网，加快秸秆资源化利用。

生物质能源产业发展可以避免秸秆焚烧带来的严重大气污染，在环境保护、生态文明建设、可持续发展方面将发挥重大作用。今年是实现能源转型升级的重要时期，生物质能源产业作为推动我国能源转型的重要途径之一，面临重要机遇。

公司作为我国生物质能源产业的领军企业，应顺势而上，公司将不断进行技术升级，优化燃料收购商业模式，处置非主营业务资产换取现金，调整负债结构，继续打造生物质能全产业链发展模式，做大做强生物质发电主业。

（2）能源工程建设订单稳步增长

除继续推进越南升龙项目建设进度，完成 1#、2#机组 PAC 外，积极拓展海外市场，继续跟进越南、孟加拉、巴基斯坦等地的潜在项目，取得新的订单。同时，积极拓展国内固废发电项目市场。

（3）加速推进凯迪生物质合成油项目建设

积极推进松原凯迪 20 万吨生物质合成油项目以及在芬兰、匈牙利等海外的生物质合成油项目开发工作。

4. 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公司主要经营生物质发电、原煤销售与电厂建设总承包，三者与宏观经济环境存在一定的相关性，投资规模和收益都受到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如出现经济增长放缓或衰退，则可能对其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二、投资状况

（一）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重大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重大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公司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与控股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二） 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是 否

（三） 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是否存在其他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 发行人经营性往来款与非经营性往来款的划分标准：

经营性往来款即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应收款项，否则为非经营性的。

2.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过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情形：

发行人与晋陕豫公司其他应收款 1.93 亿元，其形成原因及具体情况如下：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中盈长江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委托洋浦清江环保有限公司回购有关于关铝公司的保理业务形成借款 1.93 亿元。

发行人与格薪源公司其他应收款 1.30 亿元，其形成原因及具体情况如下：2016 年度，格薪源生物质燃料有限公司与双峰县凯迪农林废弃物回收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借款 1.3 亿元。

1. 报告期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3.23 亿元，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5.12%，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第四节 财务情况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意见类型	无法表示意见
所涉及的事项	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多个事项
所涉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对公司经营和偿债能力有较大影响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

（一）前期会计差错

1、更正合并范围

阳光凯迪2004年成立武汉凯迪公共事务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持股100%，武汉凯迪公共事务管理服务有限公司2007年成立武汉凯新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持股100%，

2009年成立武汉凯迪后勤服务有限公司，持股100%，以前年度公司均未将3家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本年公司更正将3家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更正事项对2016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表项目	影响数
货币资金	4,953,620.52
其他应收款	3,712.50
固定资产	542,839.83
其他应付款	9,454,901.08
未分配利润	-4,554,728.23
管理费用	5,667,045.32
财务费用	-17,815.20
净利润	-5,649,230.12

2、其他差错更正

更正事项对2016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表项目	影响数
货币资金	565,379.35
预付款项	-7,390,000.00
应收股利	-16,080,600.00
其他应收款	384,035,843.19
固定资产	-194,310.84
无形资产	-723,887.42
在建工程	-80,987,572.80
长期应收款	5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6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94,535.16
其他应付款	745,307,403.39
应付账款	3,036,603.78
应付职工薪酬	3,243,181.74
应交税费	12,387,048.56
未分配利润	-431,054,850.83
少数股东权益	-600,000.00
税金及附加	549,083.14
管理费用	-2,048,267.56
财务费用	229,912,628.31
资产减值损失	-6,070,647.02

(二)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

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两项准则和财会〔2017〕30号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上期重述金额	上期列报在营业外收入的金额	上期列报在营业外支出的金额
1.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440,851,082.37元		264,203,457.01元	
2.资产处置损益列报调整	资产处置收益	26,704,746.78元	45,030,598.19元	509.54元	45,030,088.65元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占该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包括但不限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4,798,623.85	5,567,999.50	-13.82%	
2	总负债	4,171,029.41	4,315,891.87	-3.36%	
3	净资产	627,594.45	1,252,107.63	-49.88%	1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	-	330,178.0	-	2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 说明原因
	净资产	135,712.57	7	141.10%	
5	资产负债率 (%)	86.92%	87%	-0.09%	
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	92%	82%	12.20%	
7	流动比率	74.33%	128.35%	-42.09%	3
8	速动比率	62.61%	122.38%	-48.84%	4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1,933.00	827,389.20	-59.88%	5
-					
-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 说明原因
1	营业收入	560,128.06	591,619.91	-5.32%	
2	营业成本	428,677.63	399,191.17	7.39%	
3	利润总额	469,709.26	62,499.20	651.54%	6
4	净利润	464,877.61	70,684.86	557.68%	7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10,984.97	104,033.19	391.17%	8
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5,465.13	75,125.44	333.23%	9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188,389.81	115,465.00	63.16%	10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05,800.22	98,068.83	7.88%	
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39,409.51	21,310.27	1,023.45%	11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63,451.49	571,062.27	-36.36%	12
11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9	0.91	30.77%	13
12	存货周转率	1.16	1.04	11.54%	
1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6.02%	5.26%	214.45%	14
14	利息保障倍数	-1.37	1.23	211.38%	15
1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51	1.48	2.03%	
16	EBITDA 利息倍数	-1.37	1.52	190.13%	16
17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	
18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					
-					

说明 1：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

说明 2：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

- 1、净资产同比下降 49.88%，主要系公司货币资产及应收账款等资产减少所致。
- 2、本报告期内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同比上年绝对数下降-141.10%，主要为本期子公司凯迪生态大额亏损所致。
- 3、流动比率同比上年下降 42.09%，主要系货币资金大幅下降所致。
- 4、速动比率同比上年下降 48.84%，主要系存货减少、货币资金大幅下降所致。
- 5、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同比上年减少 59.88%，主要系公司及下属上市公司对外偿还债务及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大额支出增加所致。
- 6、利润总额亏损数同比增长了 651.54%，主要系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增长所致。
- 7、净利润亏损数同比增长了 557.68%，主要系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增长所致。
- 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变动 391.17%，主要系公司净利润亏损同比增长所致。
- 9、本报告期内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上年绝对数减少 333.23%，主要为本期大额亏损所致。
- 10、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同比上年绝对数下降 63.16%，主要为本期大额亏损所致。
- 11、本年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同比上年绝对数增长 1023.45%，主要为 2018 年购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大额投资所致。
- 1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同比上年绝对数下降 36.36%，主要为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所致。
- 13、应收账款周转率同比增长 31%，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数增加所致
- 14、EBITDA 全部债务比同比上年绝对数下降 214.45%，主要为利息支出金额的增加所致。
- 15、利息保障倍数同比上年绝对数下降 211.38%，主要为净利润亏损及利息支出的增加导致。
- 16、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同比上年绝对数下降-190.13%，主要为本年大额亏损所致。

五、资产情况

（一）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1. 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流动资产：	1,940,723.03	2,699,933.91	-28.12%	-
货币资金	4,011,104,872.07	9,411,395,845.36	-57.38%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5,610.47	1,681,029.34	-75.87%	2
应收票据	59,081,893.78	121,749,014.21	-51.47%	3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 说明原因
应收账款	3,853,421,836.41	5,565,083,166.15	-30.76%	4
预付款项	1,071,665,841.42	1,255,446,181.94	-14.64%	-
其他应收款	6,849,195,881.43	6,011,720,891.16	13.93%	-
存货	3,060,102,496.72	4,336,173,388.53	-29.43%	-
非流动资产:	2,857,900.82	2,868,065.58	-0.35%	-
长期应收款	180,111,451.71	190,308,970.40	-5.36%	-
长期股权投资	1,301,751,411.95	2,014,356,691.88	-35.38%	5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4,048,259,530.24	12,795,126,545.47	9.79%	-
在建工程	7,821,433,166.23	9,213,942,339.48	-15.11%	-
无形资产	1,973,623,133.22	1,899,150,832.11	3.92%	-

2. 主要资产变动的原因

1. 本公司报告期内货币资金下降 57.38%，主要系公司及下属上市公司对外偿还债务所致。
2. 本公司报告期内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下降 75.87%，主要系本公司子公司加拿大 Alter NRG Corp. 购买的股票代码：“SMS” 股票价格下降所致。
3. 本公司报告期内应收票据下降 51.47%，主要系本年票据贴现所致。
4. 本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下降 30.76%，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数增加所致。
5. 本公司报告期内长期股权投资下降 35.38%，主要系公司对长凯股权的转让，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减少。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各类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02,677.49
应收账款	54,239.58
固定资产	655,976.16
无形资产	37,923.41
在建工程	76,749.04
合计	927,565.68

2. 发行人所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母公司口径营业总收入或资产总额低于合并口径相应金额 50%

√适用 □不适用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	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母公司持有的股权中权利受限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33	54.46	28.47%	0	无
合计	106.33	54.46	-	-	-

六、负债情况

(一)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1. 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流动负债：	2,610,846.13	2,103,540.58	24.12%	-
短期借款	6,838,720,000.00	7,094,466,156.62	-3.60%	-
应付票据	524,298,918.30	796,556,298.68	-34.18%	1
应付账款	3,387,363,961.09	2,577,517,757.82	31.42%	2
预收账款	476,190,952.40	110,149,579.79	332.31%	3
应付职工薪酬	99,196,918.60	70,323,495.46	41.06%	4
应交税费	875,588,888.16	940,549,504.36	-6.91%	-
应付利息	258,881,597.13	287,549,728.48	-9.97%	-
应付股利	4,429,843.64	9,629,843.64	-54.00%	5
其他应付款	4,566,274,768.55	5,517,138,775.59	-17.23%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9,052,9	3,613,258,660.0	150.55%	6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负债	50,350.31	9		
非流动负债：	1,560,183.28	2,212,351.29	-29.48%	-
长期借款	4,690,675,166.03	8,508,877,528.00	-44.87%	7
应付债券	4,078,721,627.77	6,198,969,604.27	-34.20%	8
长期应付款	6,121,506,409.53	6,784,976,972.09	-9.78%	-
递延收益	545,090,710.66	544,817,576.78	0.05%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3,918,948.63	84,506,335.59	93.97%	9

2. 主要负债变动的的原因

- 1、本公司报告期内应付票据下降**34.18%**，主要系本期偿还应付账款所致。
- 2、本公司报告期内预收账款上升**332.31%**，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工程公司的预收款增加。
- 3、本公司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下降**41.06%**，主要系本期工资未发放所致。
- 4、本公司报告期内应付帐款上升**31.42%**，主要系公司款项未支付所致。
- 5、本公司报告期内应付股利下降**54%**，主要系公司款项支付所致。
- 6、本公司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150.55%**，主要系公司调整负债结构，借款时间到期所致。
- 7、本公司报告期内长期借款下降**44.87%**，公司调整负债结构，借款时间到期所致。
- 8、本公司报告期内应付债券下降**34.20%**，公司调整负债结构，借款时间到期所致。
- 9、本公司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负债变动**93.97%**，原因：主要系公司子公司试运行损益计入固定资产形成的纳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3. 发行人在报告期末是否存在尚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境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二） 有息借款情况

报告期末借款总额**313.07**亿元，上年末借款总额**329.97**亿元，借款总额总比变动**-5.12%**。

报告期末借款总额同比变动超过**30%**，或报告期内存在逾期未偿还借款且且借款金额达到**1000**万元的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增逾期有息债务且单笔债务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上个报告期内逾期有息债务的进展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到期债务全部偿还，没有逾期债务出现。上个报告期（2016年）内未有逾期有息债务情况发生。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1）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各省分行借款导致的资产受限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各省分行（以下简称“进出口银行”）取得的借款余额为18.20亿元，根据借款合同附属之担保合同，取得借款时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阳光凯迪集团、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阳光凯迪集团承担保证情况详见附注（十一）5（3），并要求本公司将所持借款主体的股权质押，在生物质电厂建成后将所形成的全部土地、房产、设备等固定资产抵押给进出口银行，保险权益转让给进出口银行，项目建成实现正常运营办理完资产抵押手续后，可释放股权质押，项目售电协议签署后，电费在进出口银行或进出口银行指定的银行进行归集，并办理电费收益账户质押。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所持生物质电厂股权、生物质电厂电费账户质押情况如下：

生物质电厂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质押比例 (%)	是否质押 电费收益账户
淮南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是
霍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是
霍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是
阳新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100	否
金寨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是
永新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是
蛟河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4,100	100	100	是
汪清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7,000	100	100	是
祁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100	是
永顺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100	是
桂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100	是
汉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100	是
平陆凯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6,637	100	100	是

报告期末，生物质电厂土地、房产、设备等资产抵押情况汇总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	1,456,531,278.95
无形资产	73,105,897.07
合计	1,529,637,176.02

（2）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银凯迪电力上网收费权资产支付专项计划（二期）》导致的资产受限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证券”）签订《平银凯迪电力上网收费权资产支付专项计划（二期）》，根据协议恒泰证券约定以专项计划募集资金向本公司之子公司购买基础资产，即管理人依据本协议约定，因受让而拥有自专项计划设立之日上月起特定期间内的生物质电力上网收费权，为专项计划及其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获取稳定的投资收益。截止报告期末，取得的融资余额为9.74亿元，根据专项计划附属之质押、抵押合同，取得融资时由本公司将所持融资主体的股权质押，全部土地、房产、设备等固定资产抵押给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办理电费收益账户质押。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所持生物质电厂股权、生物质电厂电费账户质押情况如下：

生物质电厂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质押比例 (%)	是否质押 电费收益账户
谷城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100	是
来凤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100	是
崇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100	是
赤壁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100	是
江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100	是

截止报告期末，生物质电厂土地、房产、设备等资产抵押情况汇总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	1,311,954,834.06
无形资产	43,370,924.98
合计	1,355,325,759.04

(3) 与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平银凯迪电力上网收费权资产支付专项计划》导致的资产受限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与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平安大华”）签订《平银凯迪电力上网收费权资产支付专项计划》，根据协议深圳平安大华约定以专项计划募集资金向本公司之子公司购买基础资产，即管理人依据本协议约定，因受让而拥有自专项计划设立之日上月起特定期间内的生物质电力上网收费权，为专项计划及其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获取稳定的投资收益。截止报告期末，取得的融资余额为4.40亿元，根据专项计划附属之质押、抵押合同，取得融资时由本公司将所持融资主体的股权质押，全部土地、房产、设备等固定资产抵押给深圳平安大华，并办理电费收益账户质押。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所持生物质电厂股权、生物质电厂电费账户质押情况如下：

生物质电厂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质押比例 (%)	是否质押 电费收益账户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100	是

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100	是
松滋市凯迪阳光生物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100	是

截止报告期末，生物质电厂土地、房产、设备等资产抵押情况汇总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	552,554,105.04
无形资产	35,519,704.70
合计	588,073,809.74

（4）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司《委托贷款合同》导致的资产受限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平乡凯盈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乡凯盈”）、勉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勉县凯迪”）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平安大华”）签署《委托贷款合同》，鉴于深圳平安大华已成立平安汇通平安金橙财富75号专项资金管理计划，基于业务开展需要，深圳平安大华作为资产管理人代表资产管理计划委托平安银行向平乡凯盈、勉县凯迪发放委托贷款，用于电力公司的开发建设和运营。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该项委托贷款余额为4.38亿元，根据委托贷款合同所附属保证担保、质押合同，由格薪源生物质燃料有限公司、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阳光凯迪集团、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阳光凯迪集团、凯迪工程承担保证情况详见附注（十一）5（3），取得借款时将本公司所持平乡凯盈、勉县凯迪的股权质押。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所持生物质电厂股权、生物质电厂电费账户质押情况如下：

生物质电厂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质押比例 (%)	是否质押 电费收益账户
平乡凯盈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100	否
勉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100	否

（5）与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特定资产收益权转让暨回购合同》导致的资产受限情况

公司子公司与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为“英大信托”）签订《特定资产收益权转让暨回购合同》，约定将子公司特定期间的补贴电价收益转让给英大信托获取资金用于原材料采购及日常经营，期间为2016年7月11日至2018年7月11日。到期后公司按照约定的溢价率（总溢价率为10%）在约定期限内回购收益权，按照合同约定分期支付回购溢价款。公司在信托计划到期后一次性偿还回购价款本金，并在信托计划成立日及信托计划存续满1年对应日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当期按特定时间支付的回购溢价款。截止报告期末，待偿还的信托资金余额为5.40亿元。保证人为本公司和凯迪阳光生物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所持电厂股权、特定资产收益账户质押情况如下：

生物质电厂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质押比例 (%)	是否质押 特定资产收益账户
淮南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是
霍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是
谷城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是
江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是
金寨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是
永新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是
盐池县凯迪中盈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	100		是

(6) 公司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导致的资产受限情况。

公司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借款，期间2017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19日。截止报告期末，共取得借款1.5亿元。公司以下属电厂碳排放权进行质押。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办理碳排放权质押情况如下：

生物质电厂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质押比例 (%)	是否质押 碳排放权
赤壁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是
谷城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是
监利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000	100		是
江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100	100		是
蕲春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000	100		是

(7) 其他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12,185,676.90	票据、保函等保证金
货币资金	305,000,000.00	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109,589,243.06	资产证券化
应收账款	542,395,786.48	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254,339,499.07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2,984,381,862.72	融资租赁抵押
无形资产	5,318,600.00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21,918,958.41	融资租赁抵押
在建工程	276,704,841.89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490,785,569.04	融资租赁抵押
合计	5,802,620,037.57	

注：上述（2）、（3）项所述资产证券化，本集团所属的8家生物质电厂子公司从资产证券化事项开始之日起的电费收入所形成的应收账款，存在使用受限情况。

（六）后续融资计划及安排

1. 后续债务融资计划及安排

未来一年内营运资金、偿债资金的总体需求情况，大额有息负债到期或回售情况及相应的融资计划：

自2018年5月，发行人下属上市子公司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爆发债务危机以来，公司2018年经营等各项事务受到重大波及。受公司目前所处困境所限，只能争取当前存续期内债务展期，并未安排新的融资计划。公司尚在积极化解本次危机。

2. 所获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情况	剩余额度
进出口银行	1,314,300	398,485	915,815
中行	261,000	87,641	173,359
农行	20,000	20,000	0
建行	33,000	33,000	0
汉口银行	50,000	48,399	1,601
中信银行	35,000	29,100	5,900
华融湘江银行	30,000	40,000	-10,000
武汉农商行江夏支行	40,000	39,500	500
包商银行	15,000	15,000	0
长沙银行月湖支行	20,000	20,000	0
松滋农商行	4,000	4,000	0
蕲春农商行	3,000	3,000	0
合肥科农行	21,000	20,000	1,000
丰都农商行	3,000	3,000	0
三峡银行	25,000	25,000	0
华润银行	18,000	271	17,729
浙商银行	68,700	68,700	0
庐江科农行	5,000	5,000	0
锦州银行	100,000	100,000	0
平安银行	43,800	43,800	0
浦发银行南昌分行	6,000	6,000	0
平陆农商行	3,000	3,000	0
马鞍山农商行	20,000	20,000	0
重庆农商行丰都支行	3,000	3,000	0
合计	2,141,800	1,035,896	1,105,904

上年末银行授信总额度：214.18亿元，本报告期末银行授信总额度103.59亿元，本报告期银行授信额度变化情况：110.59亿元

3. 截至报告期末已获批尚未发行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度：

无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总额：-46.971000000000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4.131000000000

报告期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的重大变化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经营性活动现金流的来源及可持续性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超过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50%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一）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及余额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30%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上年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1

公司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1

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01

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30%：是 否

（二）对外担保是否存在风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大事项

一、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关于被司法机关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事项

（一）发行人及其董监高被调查或被采取强制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被采取强制措施：是 否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发生其他重大负面不利变化等情形：是 否

四、关于暂停/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9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11,104,872.07	9,411,395,845.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5,610.47	1,681,029.3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912,503,730.19	5,686,832,180.36
其中：应收票据	59,081,893.78	121,749,014.21
应收账款	3,853,421,836.41	5,565,083,166.15
预付款项	1,071,665,841.42	1,255,446,181.9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849,195,881.43	6,011,720,891.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60,102,496.72	4,336,173,388.5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267,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79,984,865.98	296,089,616.20
流动资产合计	19,407,230,298.28	26,999,339,132.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3,175,961.16	144,870,461.16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80,111,451.71	190,308,970.40
长期股权投资	1,301,751,411.95	2,014,356,691.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048,259,530.24	12,795,126,545.47
在建工程	8,279,270,660.58	9,525,236,643.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37,466,168.85	37,062,820.33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73,623,133.22	1,899,150,832.11
开发支出		
商誉	820,519,919.92	830,390,624.43
长期待摊费用	196,020,540.06	206,797,925.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3,212,493.75	394,944,483.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5,596,977.83	642,409,823.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579,008,249.27	28,680,655,821.50
资产总计	47,986,238,547.55	55,679,994,954.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38,720,000.00	7,094,466,156.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911,662,879.39	3,374,074,056.50
预收款项	476,190,952.40	110,149,579.79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9,196,918.60	70,323,495.46
应交税费	875,588,888.16	940,549,504.36
其他应付款	4,829,586,209.32	5,814,318,347.71
其中：应付利息	258,881,597.13	287,549,728.48
应付股利	4,429,843.64	9,629,843.6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52,950,350.31	3,613,258,660.09
其他流动负债	24,565,138.29	18,265,967.02
流动负债合计	26,108,461,336.47	21,035,405,767.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690,675,166.03	8,508,877,528.00
应付债券	4,078,721,627.77	6,198,969,604.2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121,506,409.53	6,784,976,972.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919,895.73	1,364,919.41
递延收益	545,090,710.66	544,817,576.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3,918,948.63	84,506,335.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601,832,758.35	22,123,512,936.14
负债合计	41,710,294,094.82	43,158,918,703.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00,000,000.00	3,9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67,050,530.14	2,735,562,877.64
减：库存股	4,244,430,469.89	4,070,490,332.16
其他综合收益	22,440,335.60	41,035,803.0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8,678.85	269,850,298.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02,544,742.72	425,822,052.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7,125,668.02	3,301,780,699.95
少数股东权益	7,633,070,120.75	9,219,295,550.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275,944,452.73	12,521,076,250.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7,986,238,547.55	55,679,994,954.39

法定代表人：陈义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张应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张应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02,941.86	50,740,020.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3,554,487.10	334,509,837.56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554,487.10	334,509,837.56
预付款项	1,016,213,899.06	1,039,883,336.76
其他应收款	4,497,402,137.97	4,163,324,075.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0,156.7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539,973,465.99	5,588,557,426.1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6,827,562,201.59	6,541,308,940.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819,650.63	44,774,939.32
在建工程	542,130,996.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1,171,373.19	73,336,244.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778,112.67	16,563,035.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55,462,334.82	6,725,983,159.34
资产总计	13,095,435,800.81	12,314,540,585.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17,67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24,382,745.20	3,903,524.5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946,783.57	4,216,798.97
应交税费	17,878,821.62	18,726,858.72
其他应付款	3,932,103,808.08	3,013,141,339.52
其中：应付利息	97,689,863.01	101,828,253.0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22,000,000.00	439,793,866.4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616,982,158.47	3,479,782,388.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79,048,558.00	1,981,493,130.00
应付债券	2,488,567,922.20	2,784,483,434.9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67,616,480.20	4,765,976,564.96
负债合计	11,084,598,638.67	8,245,758,953.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00,000,000.00	3,9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4,605,892.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9,491,620.10
未分配利润	-1,889,162,837.86	-525,315,880.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010,837,162.14	4,068,781,632.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13,095,435,800.81	12,314,540,585.53

法定代表人：陈义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张应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张应

合并利润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601,280,608.96	5,916,199,061.96
其中：营业收入	5,601,280,608.96	5,916,199,061.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647,700,303.99	6,777,827,163.96
其中：营业成本	4,286,776,286.82	3,991,911,670.9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6,688,762.24	92,632,012.63
销售费用	22,052,814.72	25,341,768.01
管理费用	1,483,212,532.20	689,777,131.3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237,503,000.70	1,943,384,582.1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4,511,466,907.31	34,779,998.84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440,851,082.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9,669,968.57	-34,305,585.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10,831.9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7,033.90	-2,235,210.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704,746.78	-45,030,598.1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4,693,820,424.77	-943,199,495.63

列)		
加：营业外收入	16,935,919.48	346,041,252.31
减：营业外支出	20,208,084.28	27,833,743.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97,092,589.57	-624,991,987.04
减：所得税费用	-48,316,490.79	81,856,565.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48,776,098.78	-706,848,552.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48,776,098.78	-706,848,552.2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1,394,124,821.74	44,405,873.17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54,651,277.04	-751,254,425.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595,467.44	40,217,386.2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595,467.44	40,217,386.2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595,467.44	40,217,386.2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595,467.44	40,217,386.25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67,371,566.22	-666,631,165.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73,246,744.48	-711,037,039.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4,124,821.74	44,405,873.1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667,723,236.51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777,158,896.74 元。

法定代表人：陈义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张应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张应

母公司利润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12,395,847.11	33,810,612.7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8,503,111.79	212,879,728.8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10,270,050.40	27,914,311.33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14,830.14	-5,1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874,443,738.64	-279,704,652.92

列)		
加：营业外收入	1,208,240.09	3,052,058.41
减：营业外支出	12,708,971.60	6,283,756.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5,944,470.15	-282,936,351.2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5,944,470.15	-282,936,351.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5,944,470.15	-282,936,351.2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85,944,470.15	-282,936,351.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陈义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张应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张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52,111,190.90	7,785,820,130.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0,552,513.34	403,564,609.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8,507,642.36	1,448,260,738.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51,171,346.60	9,637,645,478.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68,266,935.00	5,448,589,263.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0,035,533.68	851,358,284.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4,421,673.75	739,011,974.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2,000,445,050.88	1,617,997,609.77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93,169,193.31	8,656,957,13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002,153.29	980,688,345.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1,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	3,8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528,452.96	127,471.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5,227,785.22	16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617,013.33	49,012,423.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473,251.51	406,139,895.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6,935,543.45	382,352,496.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17,747.07	152,578,252.8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4,615,101.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311,89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3,568,391.71	619,242,643.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4,095,140.20	-213,102,748.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865,193.70	4,590,094,759.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18,996,32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718,505,363.02	22,743,566,568.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9,873,956.46	5,660,807,188.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88,244,513.18	32,994,468,516.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769,189,703.18	20,346,906,859.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64,635,352.55	2,023,692,215.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8,934,368.55	4,913,246,729.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22,759,424.28	27,283,845,804.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634,514,911.10	5,710,622,711.77

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045,860.46	-36,012,878.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54,562,037.55	6,442,195,430.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73,891,989.66	1,831,696,559.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19,329,952.11	8,273,891,989.66

法定代表人：陈义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张应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张应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8,574,144.56	3,138,309,604.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8,574,144.56	3,138,309,604.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50,903.62	13,693,737.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8,500.72	4,505,706.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4,297,205.03	1,907,222,610.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6,446,609.37	1,925,422,05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27,535.19	1,212,887,549.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1,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08.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0,000.00	253,202,908.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724,040.87	375,63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4,042,465.0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7,320,691.9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044,732.77	324,418,104.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944,732.77	-71,215,195.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16,618,053.00	4,65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5,418,053.00	4,65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97,410,400.00	5,345,531,833.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5,937,533.64	476,602,208.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90,000.00	2,815,203.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2,537,933.64	5,824,949,246.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880,119.36	-1,170,949,246.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937,078.22	-29,276,892.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740,020.08	80,016,912.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02,941.86	50,740,020.08

法定代表人：陈义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张应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张应

担保人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中合中小企业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10 凯迪债”提供担保，担保人 2017 年财务报表已于 2018 年披露，披露地址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具体地址为：<http://www.sse.com.cn>